

农银汇理金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018年第1号更新)摘要

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的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2016年6月22日证监许可[2016]1377号文注册。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中关于基金投资业绩评价与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收益或投资价值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其对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份额享受基金收益,但同时也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标的风险包括:因经济状况、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变化对证券市场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基于基金资产安全而产生的基金赎回风险,某一基金的特定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即当单个开放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超过前一工作日基金总份额的百分之二十时,投资人可能无法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中低风险收益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低于股票型、混合型基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成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注意基金资产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投资决策时,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本基金托管人已经对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涉及与托管业务相关的更新信息进行了复核、审查。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8年5月1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8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公司概况
名称: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99号50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99号50层
法定代表人:于进
成立日期:2008年3月18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许可[2008]307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存续期间:永续经营
注册资本: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崔薇东
联系电话:021-61096588
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333,334	51.67%
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	66,666,667	33.33%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15%
农银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1	100%

二、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于进先生:董事长
金融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先后于1983年开始在农业银行总行工作,历任信贷部副科长、处长、人事部部长、副总经理,电子银行部总经理,科技与产品管理部部长。2015年9月30日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Bernard Carayon先生:副董事长
经济学博士。1978年起担任法国农业信贷银行集团督察员、中央银行督察员、东方汇理银行和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部门主管,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董事会成员。现任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副总裁。
许金超先生:董事
高级经济师,经济学硕士。许金超先生1983年7月进入中国农业银行工作,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办公室副主任、处长、副行长,中国农业银行山西分行党委副书记,中国农业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农业银行采购管理部总经理,中国农业银行托普业务部总经理。2014年12月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5月28日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小锋先生:董事
政治学博士。1996年5月进入法国东方汇理银行工作,先后在法国东方汇理银行(巴黎)、东方汇理银行广州分公司、香港分公司、北京代表处工作。2005年12月起任东方汇理银行北京分公司董事总经理。2011年11月起任东方汇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北京地区副总裁。2012年9月起任东方汇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中国区副总裁。
蔡文辉先生:董事
经济学硕士,管理学博士学位。1999年10月起担任中国有色金属基金业协会秘书长、基金业协会财务部部长,先后在中国银行总行从事国际结算、国际贸易及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中国银联(上海)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贵阳银联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执行董事、总经理,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铝保险经纪(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
华若鸣女士:董事
高级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1989年起在中国农业银行工作,先后担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营业部副主任、支行主任、支行行长,中国建设银行电子银行部副总经理。现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总经理。
王小辛先生:独立董事
金融学博士。曾任香港城市大学助理教授,世界银行顾问,联合国顾问,韩国首尔国立大学客座教授。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财务金融系教授,兼任香港大学金融专业教授及管理学院副教授。
傅继军先生:独立董事
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1973年起,任江苏省盐城汽车运输公司教师、科长,江苏省政府研究中心科员。1990年3月起任中华财务咨询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德意志先生:独立董事
金融学博士,教授。曾任英国Bank of England货币政策局金融经济学家,英国兰卡斯特大学管理学院金融学教授,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院长、金融学院教授。现任中山大学岭南(大学)学院院长、金融学教授。

2、公司监事
王红女士:监事会主席
高级管理人员,高级经济师。1984年8月进入中国建设银行工作,先后在中国农业银行资金计划部、资产负债管理部任副主任、处长。2004年5月开始参与中国农业银行票据业务筹备工作,2005年6月起担任2017年11月15日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资产管理部所属票据业务部副经理,金融市场部副总经理兼票据业务部运营、同业业务中心/票据营业部总监。2017年11月20日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Jean-Yves Glain先生:监事
硕士。1995年加入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历任销售部负责人、市场部负责人、信贷业务协调和薪酬部负责人、国际协议支持部负责人。现任农银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秘书兼发展与市场部负责人。
杨晓玫女士:监事
美国管理会计师,金融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8年4月起历任雷博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瑞银证券股票资本市场部董事总经理助理,德意志资产管理(北京)总裁助理、战略经理。现任中银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高级业务经理。
胡腊琳女士:监事
工商管理硕士。2004年起进入基金行业,先后就职于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国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7年加入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建工作,2008年1月公司成立后任市场部副总经理。
徐华军先生:监事
工学硕士。2004年起进入资产管理行业,先后就职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加入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参与筹建工作,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
杨晓玫女士:监事
管理学学士。2008年加入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经理。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于进先生:董事长
金融学硕士,高级经济师。于进先生1983年开始在农业银行总行工作,历任信贷部副科长、处长、人事部部长、副总经理,电子银行部总经理,科技与产品管理部部长。2015年9月30日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许金超先生:总经理
高级经济师,经济学硕士。许金超先生1983年7月进入中国农业银行工作,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办公室副主任、处长、副行长,中国农业银行山西分行党委副书记,中国农业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农业银行采购管理部总经理,中国农业银行托普业务部总经理。2014年12月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5月28日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施卫东先生:副总经理
经济学硕士,金融理学硕士。1992年7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国际部副经理,办公室主任、行长助理,2002年起任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2004年3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香港分行副总经理,2008年3月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市场营销部副经理,2016年12月起兼任农银汇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副经理。
刘志勇先生:副总经理
博士出身。1996年起先后在“中国农业银行人事教育部、市场开发部、机构业务部及中国农业银行办公室”任主任。2007年起参与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工作。2008年3月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营副总监、副经理兼运营副总监。2018年4月3日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经理兼运营副总监。
崔薇东先生:督察长
工商管理硕士。1986年起先后在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冶金金融信托)、国际部、伦敦代表处、个人服务部、信用卡中心工作。2004年11月起参加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工作。2006年3月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监察稽核部总经理。2012年1月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4、基金经理
史向明,理学硕士,17年证券基金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基金运营。历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总部债券研究员、天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研究员及基金经理。上海国银基金管理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研究员及基金经理。2006年7月至2008年6月任天治天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1月至2012年7月任农银汇理平衡双利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4月起任农银汇理增利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2月起兼任农银汇理天利理财增值型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6月至2016年12月兼任农银汇理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6月至2017年6月担任农银汇理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内担任农银汇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1月起兼任农银汇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2月起兼任农银汇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9月起任农银汇理天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本基金采取集体投资决策制度。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下述委员组成: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由下述委员担任,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基金经理:农银汇理天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金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郭世晖先生,投资部总监,农银汇理行业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农银汇理行业轮动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农银汇理现代农业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农银汇理信息传媒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三)基金管理人、投资者利益冲突防范机制
1、依法募集资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2、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3、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4、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5、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编制基金定期报告;
7、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8、严格按照《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及报告义务;
9、按照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1、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2、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基金合同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的承诺
1、基金管理人将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信息披露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法违规行的发生。
2、基金管理人不得从事下列行为:
(1)将其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2)不公平地对待其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3)利用基金财产或者职务之便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牟取利益;
(4)侵占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或承担损失;
(5)慢、挪用基金财产;
(6)泄露因职务便利获取的未公开信息、利用该信息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相关的交易活动;
(7)玩忽职守,不按照规定履行职责;
(8)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行为。
3、基金经理承诺
(1)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代理人、代表人、受雇人或任何其他第三人牟取不正当利益;
(3)不泄露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信息、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4)不以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提供证券投资交易。

(五)基金管理人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
1、风险管理体系
(1)在风险管理过程中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投资风险、操作风险、管理风险、合规性风险以及其他风险。
风险控制的实现价值回报的一个关键基石。借鉴西方先进在风险控制领域的成熟经验,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风险控制制度和健全的风险控制流程。通过科学有效、层层明晰、权责统一、监管明细化四道风险控制防线,从组织架构上确保风险控制的有效性和可控性。
(2)第一道防线:员工自律、自控和自控
直接与客户接触、资金、有价证券、重要空白凭证、业务往来等接触的人员是风险防范的第一道防线,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3)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4)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直接与客户接触、资金、有价证券、重要空白凭证、业务往来等接触的人员是风险防范的第一道防线,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3)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4)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的稽核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监督职责
2、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合理的内外部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属于柜面业务,由其上级主管履行监督职责,对于有条件的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第二道防线:部门内风险控制之间互控
各部门检查本部门内各类风险隐患,严格遵守业务操作流程,完善内部控制,并对本部门的履职行为承担直接责任。研究、投资、集中交易、运营等部门独立运作,以实现对部门权力制约和监督互控。
(3)第三道防线:风险控制部与其它各部门间的互动合作
各部门应及时将本部门发生的风险事件向风险控制部报告。风险控制部风险控制委员会在指导下,协助各部门识别、评估风险和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风险控制委员会全流程的履行其情况,以及定期对各部门面临的风险进行评估、评估和报告。
(4)第四道防线:监察稽核部